

信阳市发展和改革委员会文件

信发改能源〔2024〕200号

签发人：梁玉峰

办理结果：A

关于对市六届人大二次会议 第085号建议办理情况的答复

易韬代表：

您提出的“关于健全新型储能项目接入机制的建议”收悉。经研究，现答复如下：

我市储能项目管理均依据国家、省级政策文件，近年来，河南省出台了一系列新型储能管理办法。2024年5月6日，河南省发展和改革委员会发布关于征求《河南省独立储能电站调度运行实施细则(征求意见稿)》意见的函。近日，河南省发展和改革委员会印发了《河南省工业企业源网荷储一体化项目实施细则（暂行）》等文件，明确了项目建设模式、电源和储能

设施规模、消纳运行和安全、并网时间和接入要求，并从源、网、荷、储四个方面进行了详细规范。储能项目实施应按照省级政策严格执行，由属地县区备案，我市将做好政策指导等工作。

下一步我市将继续加快推动独立储能项目建设。围绕新能源就地就近消纳利用，持续加快推进新型独立共享储能电站建设，满足配套风电建设容量配比的同时为高比例风光接入提供必要的调节能力。与科创、中科院、国网综合能源公司合作，重点发展抽水蓄能、压缩空气储能、电化学储能、微型储能、固定式基站储能等先进储能设备，打造信阳“源网荷储”一体化示范场景。进一步提高正负极材料、隔膜、电解液等电池材料产业集聚水平；提升储能电池模组封装和系统集成能力，提升超级电容器、压缩空气储能等储能设备制造能力；着力构建电池管理系统、能量管理系统、电池保护系统、电池监测系统、储能变流装置等配套产业；加快发展电池化成、检测以及废旧回收等后端利用配套产业。推进信阳高新区 20GW/40GWh 独立新型储能电站等项目建设，促进新能源与新型储能深度融合，推动我市储能产业发展和科技创新，助力构建新型电力系统。

衷心感谢您对信阳市能源建设事业的关心支持，欢迎您继续对我们的工作给予监督和指导。

主办单位：信阳市发改委 联系人：张宏基 联系电话：6362025



抄送：市人大选工委，市政府督查室。

信阳市发展和改革委员会办公室

2024年7月5日印发
